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it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叁龍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9)

主要股東出售股份 及 董事可能變動

本公告乃叁龍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於今日獲其主要股東Goldfame Luck Limited(「GLL」)告知，GLL已同意出售30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予Golden Power Group Limited(「Golden Power」)，代價為每股1.59港元。該301,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8.40%。

Golden Power為上海東方證券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東方資本」)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東方資本則為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全資附屬公司。

達致上述出售協議前，GLL於301,147,000股股份中享有權益。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所記錄，李根雄先生(「李先生」)為GLL全部股權的實益擁有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GLL所持有股份中享有權益。待有關出售事項完成後，李先生及GLL將不再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本公司亦於今日接獲Golden Power提出有關委任三名執行董事加入董事會的提議。董事會將儘快考慮有關提議。倘董事會決定就本公司董事職位作出任何變動，將就此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叁龍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陳美思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李健龍先生(主席)
陳美思女士(董事總經理)
林叔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聞深先生
黃偉誠先生
鄭達祖先生